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桃園市中壢區吉林北路 5-2 號(總公司營運總部五樓大會議室)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代表股數計 73,645,164 股(含電子方式出席股數為 48,993,431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 92,887,429 股(扣除庫藏股 500,000 股)之 79.28%。

出席董事：(共 9 席)

董事 6 席(吳誌雄、韓顯福、王心五、黃宏興、谷泓道(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俊英(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獨立董事 3 席(洪祥文、毛恩洸、湯智堯)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郁琇 會計師
論衡國際法律事務所 謝天仁 律師

主席：吳誌雄董事長



記錄：莊瑞琴



一、宣佈開會：股東出席總數已超過發行股數的二分之一，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一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014,222,984 元，擬按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建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21,298,683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35,497,804 元。

第四案：

案由：一一四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本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 二、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三、擬無償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4.55520782 元計新台幣 423,121,543 元。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 四、如嗣後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員工認股權行使或因其他因素，致使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股東配息比例因而發生變動須修正時或後續發放作業相關時程須變動時，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第 五 案：

- 案由：一一四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報請 公鑒。
- 說明：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係依董事所擔負之職責、承擔之風險、投入之時間與對公司營運之貢獻程度，敘明其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如下：
- 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亦明訂如有獲利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 二、本公司董事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依各董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將績效與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其所得報酬連結，同時參考同業市場薪資水準後，提出建議，提請董事會決議。
 - 三、檢附一一四年度董事個別酬金明細表，請參閱【附件四】。

第 六 案：

- 案由：一一四年度向關係人進銷貨、進行勞務或技術服務交易報告，報請 公鑒。
- 說明：依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第九條之一規定，本公司 114 年度除與子公司彼此間交易者外(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用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薪酬)間之交易為新台幣 146,047 仟元，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第七案：

案由：一一四年度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請參閱下表。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買回期次	第 1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4/04/15
預定買回期間	114/04/16~114/06/13
預定買回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149.45 元~ 388.99 元
實際買回期間	114/04/29~114/06/03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收量	普通股 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18,087,982 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236.18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4%
本次未執行完畢之原因	為維護股東權益並兼顧市場機制，本公司視股價變化及成交量狀況採取分批買回策略，雖未全數執行完畢，但執行率已達 50%。

註：115 年 3 月 31 日已發行股數共計 93,387,429 股。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郁琇、陳文香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本案業經 11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三、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請分別參閱【附件一】、【附件五】及【附件三】。

四、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23,749,764	0	0	212,219
電子方式	37,524,142	2,809	0	11,466,480
總計	61,273,906	2,809	0	11,678,699
比例	83.98%	0.00%	0.00%	16.00%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因應營運轉型並充實營運資金需求，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在評估資金市場狀況、籌資速度及時效性下，擬以私募方式籌募資金。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相關事宜擬訂定如下：

(1) 本次私募普通股案其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A.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原則如下：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兩者孰高者為參考價格。

B. 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常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定價乃依主管機關公布之法令定之，同時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普通股市價及市場慣例而定，應屬合理。

C. 若日後受證券市場變化因素影響，致訂定之每股發行之實際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範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係為順利募得資金，有利公司長遠穩定成長之必要，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必要及合理。若有每股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者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提報董事會決議，以減資、盈餘、資本公積或其他法定方式彌補虧損。

(2) 特定人選擇方式：

本次決議私募之應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9 月 12 日(112)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220 號令規定，以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特定人為限。目前擬洽定之應募人暫訂以策略性投資人為主。選擇方式必須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了解且有利公司未來營運之應募人，達到對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為首要考量的目的，且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定人。洽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A. 策略性投資人為應募人

(A) 選擇之方式與目的：

應募人之選擇為可協助本公司營運所需各項管理及財務資

源，提供經營管理技術、加強財務管理成本及協助業務開發和拓展，以提升公司競爭優勢。

(B) 必要性：

因應本公司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以提升營運績效及強化財務結構，並考量強化經營階層穩定性，本次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資金將有助於公司之經營及業務發展，並可改善公司整體營運體質及強化對公司之向心力，故本次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實有其必要性。

(C) 預計效益：

藉由策略性投資人資金挹注，可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並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穩定成長及有利於股東權益。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額度、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

A.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本公司考量目前資本市場狀況、掌握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及私募方式有限制轉讓之規定較可確保合作夥伴的長期合作關係等因素，以便於短期限內取得所需之資金，故不採用公開募集，擬以私募方式辦理增資。

B. 擬私募額度：

(A) 發行普通股之現金增資，其主要內容如下：

a. 私募總股數：擬發行 9,000,000 股為上限(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b. 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c. 私募總金額：視發行價格暨實際發行股數而定。

C. 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

預計辦理次數	預計私募 普通股股數	資金用途	預計達成效益
第 1 次	4,500,000 股	充實營運資金	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營 運資金、強化財務結構
第 2 次	4,500,000 股		
針對前述第 1、2 次預計私募股數，得視實際發行狀況調整各次私募股數，於各次實際辦理時，得將先前未發行股數及/或後續預計發行股數全數或一部併同發行，惟合計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9,000,000 股為限。			

(4) 本次私募普通股，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於交付後三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擬於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上市交易。

三、本次私募普通股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價格訂價成數外，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募集總金額、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於股東常會

授權範圍內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之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變化而有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及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四、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依董事會指示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五、決議辦理本次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並無發生重大變動，且本次預計私募普通股 900 萬股為上限，預計辦理本次私募後將不會造成本公司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

六、敬請 討論公決。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24,320,759	0	0	221,392
電子方式	24,231,911	13,146,413	0	11,615,107
總計	48,552,670	13,146,413	0	11,836,499
比例	66.02%	17.87%	0.00%	16.09%

第 二 案：(董事會提)

案 由：配合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該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討論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持續推動高力集團轉型計畫，配合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力熱能)之營運發展、吸引與留任人才、整合集團內外部資源與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暨規劃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之股權分散事宜，擬在維持本公司對高力熱能控制力(如本案說明(五))之情形下，高力熱能於上市(櫃)前一次或分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有)時，本公司得辦理釋股或放棄認購全部或部分股份，並得依下列方式一次或分次處分其所持有計畫上市(櫃)子公司之部分股份。

二、放棄認購現金增資部份：高力熱能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應不低於該公司決議現金增資之董事會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為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市(櫃)及不宜上市(櫃)條款之規定-有關母公司為降低對子公司持股比例所進行之股權分散行為，除依法保留現金增資股數 10%~15%由高力熱能及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認購以及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與相關法令規定應全數提撥辦理公開發行與承銷外，本公司得放棄認購高力熱能現金增資之股份，並促請高力熱能在放棄認購股數範圍內以洽特定人認購之方式，對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為優先，其次為本公司暨關係企業之員工及對高力熱能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為原則，提出

認購要約；其中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係指可認購高力熱能時，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且依其所載持股數按比例計算得認購高力熱能現增新股者(屆時本公司股東得依相關辦法辦理拼湊)。惟實際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特定人之洽定及作業時程等事宜應以高力熱能董事會之決議為準。

- 三、處分高力熱能之股份：本公司處分高力熱能之價格應不低於決議處分各該公司股份之董事會前，高力熱能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但如該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應依當時市價定之)。為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市(櫃)及不宜上市(櫃)條款之規定-有關母公司為降低對子公司持股比例所進行之股權分散行為，本公司處分所持有高力熱能股份之交易相對人，將以前段所述對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為優先，其次為高力熱能員工、本公司暨關係企業員工及對高力熱能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為原則。其實際交易價格、交易相對人之洽定及作業時程等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及高力熱能營運情形等訂定之，並按本公司當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 四、未來高力熱能申請登錄興櫃或上市(櫃)相關作業所需釋股，本公司應依相關法令及上市(櫃)相關規範提撥股票供券商認購及過額配售等作業程序，提撥股數與價格則依相關法令及上市(櫃)相關規範、當時市場狀況以及各該計畫上市(櫃)營運情形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五、辦理完成上述之釋股或放棄現金增資認購作業後，本公司對高力熱能之直接或間接綜合持股比例，於其上市(櫃)掛牌時，仍應不低於55%，以保持控制力及發揮集團綜效。

六、敬請 討論公決。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22,355,554	0	0	2,186,597
電子方式	37,606,706	6,489	0	11,380,236
總計	59,962,260	6,489	0	13,566,833
比例	81.54%	0.00%	0.00%	18.44%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強化公司治理及未來發展需要，並提升董事會組成之彈性與治理效能，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內容加以修訂。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敬請 討論公決。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23,748,764	0	0	793,387
電子方式	37,617,107	2,874	0	11,373,450
總計	61,365,871	2,874	0	12,166,837
比例	83.45%	0.00%	0.00%	16.54%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案，提請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之任期原於 115 年 06 月 12 日止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辦理全面改選，原任董事自新任董事就任之日起同時解任。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擬於本年度股東常會選任第 22 屆董事 9 席(含獨立董事 5 席)，任期三年，自民國 115 年 5 月 29 日起至民國 118 年 5 月 28 日止，連選得連任，其中洪祥文先生任期達三屆，因基於公司快速成長期更需要熟悉公司事務的董事給予監督及支持，且洪祥文先生在相關產業有長年耕耘，對 AI 及能源領域知識豐富，對公司將有重要助益，故仍舊提名為獨立董事候選人。

三、本公司業經 115 年 4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審查在案，其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候選資格	候選人姓名	持有股數(股)	主要經歷	學歷	備註
董事	吳誌雄	227,001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董事長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總經理 茂迪(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嘉碩科技(股)公司事業部總經理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 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現任董事
董事	韓顯福	1,427,000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董事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金屬熱處理學會理事長	大同工學院機械工程系	現任董事
董事	谷泓道	2,207,000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IN HOUSE INDUSTRY CO., LTD 執行董事 中華國際領袖協會理事	英國約克大學財務經濟碩士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現任董事
董事	黃宏興	1,405,165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董事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經理	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現任董事
獨立董事	洪祥文	-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獨立董事 力美嘉投資公司顧問	台灣大學商學系 台灣大學商研所	現任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毛恩洸	-	高力熱處理(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風電產業秘書長 經濟部本部部長室專門委員 經濟部工業局科長	76 年考試院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 乙等考試普通行政人員組及格 (同公務員高等考試及格大專同等學歷)	現任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柯承恩	-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名譽教授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新提名候選人

候選資格	候選人姓名	持有股數(股)	主要經歷	學歷	備註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會計學系/研究所教授系主任/所長 中華經濟研究院院長、董事長 行政院科技顧問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理事長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委員 行政院改革公司治理專案小組委員 行政院長經濟金融顧問小組成員 行政院金融改革專案小組委員 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	企管博士(主修會計)	
獨立董事	陳欣妤	100	靜宜大學會計學系主任、副教授 中央大學會計所兼任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博士	新提名候選人
獨立董事	程光儀	-	宏光展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永彰機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世基生物醫學(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博士班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淡江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法學碩士 東吳大學法學士	新提名候選人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依公司章程規定選出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五人)，當選名單如下：

身分別	候選人	得票權數
董事	吳誌雄	59,043,844
董事	韓顯福	55,505,658
董事	谷泓道	56,980,448
董事	黃宏興	55,825,575
獨立董事	洪祥文	53,215,241
獨立董事	毛恩洸	52,470,106
獨立董事	柯承恩	52,391,137
獨立董事	陳欣妤	52,329,303
獨立董事	程光儀	59,258,752

七、其他事項：

(一)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若競業情形發生於大陸地區者，並依政府法規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案業經115年4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規定，擬同意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兼任情形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提請解除競業限制項目
董事	吳誌雄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韓顯福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谷泓道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IN HOUSE INDUSTRY CO., LTD 執行董事
董事	黃宏興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毛恩洸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
獨立董事	柯承恩	鋁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程光儀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三、敬請 討論公決。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23,748,764	0	0	793,387
電子方式	33,036,128	193,563	0	15,763,740
總計	56,784,892	193,563	0	16,557,127
比例	77.22%	0.26%	0.00%	22.51%

臨時動議：無

經詢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佈議畢散會。

散會(上午 10：38)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註：本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發言內容僅為摘要，實際發言情形以現場錄影、錄音為準。)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近年來，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已成為推動全球產業邁向下一階段數位化與智慧化的重要底層技術。AI 應用範圍從雲端運算、生成式模型、企業自動化一路延伸至自駕車、醫療、製造業流程優化等領域，帶來前所未有的算力需求，也促使全球科技巨頭持續擴大投資。

在國際科技產業方面，亞馬遜（AWS）、谷歌、Meta、微軟等超大型雲端服務商（Hyperscalers）均宣示將強化 GPU/AI 伺服器集群、擴建資料中心、提升能效與散熱能力。同時，其他 AI 技術領域的領導企業如 Tesla（自動駕駛）、xAI（大型模型與推論效率優化）等，也持續加大相關研發與計算基礎建設投入。隨著各國大型科技企業追求更高階的模型能力（如多模態模型推理、長序列訓練、即時 AI 代理系統等），其後端建置所需的硬體規模、運算架構與能源供給亦同步擴張。

本公司 114 年度兩大事業部門均交出優於原先預期成長佳績；散熱事業受惠大型資料中心液冷滲透率提升，燃料電池事業因為美國電力市場需求強勁，114 全年仍舊維持雙位數強勁成長增幅。後續因應訂單需求，亦持續推進產能調配與擴建規劃，包括中壢既有廠區及高雄橋頭科學園區新廠計畫，將依實際需求分階段投入，支撐後續營運成長。

高力成立至今能持續保持不錯的營運成果，要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以及全體同仁的努力與付出。期待高力能再次締造佳績。現在將本公司過去一年的經營狀況，報告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 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3,773,042	3,996,024	222,982	5.91%
營業淨利	620,642	518,681	(101,961)	-16.43%
本期淨利	593,044	829,546	236,502	39.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0,551	998,197	357,646	55.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6.56	9.07	2.51	38.26%

(二) 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4,003,440	6,580,623	2,577,183	64.37%
營業淨利	646,557	1,023,756	377,199	58.34%
本期淨利	593,044	829,546	236,502	39.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0,551	998,197	357,646	55.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6.56	9.07	2.51	38.26%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對外公布財務預測；然而在外在環境多變與挑戰加劇之下，團隊積極掌握訂單並持續推動流程優化，使營收順利達成預算目標，獲利亦優於原預算。整體來看，114 年度在穩健基礎上取得實質突破，展現出公司良好的韌性與營運效率。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年度個體財報	114年度合併財報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4,921	597,8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0,214)	(218,8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9,679)	(578,870)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6.81%	48.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2.42%	219.3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9.01%	156.10%
	速動比率(%)	85.83%	99.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63%	12.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80%	21.7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03.52%	113.73%
	純益率(%)	20.76%	12.61%
	基本每股盈餘(元)	9.07	9.0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重視新產品與新技術之發產，每年均投入相當的資源在產品與技術研發上面。以市場與客戶需求為主軸來訂定研究發展方向，執行優先順序與分配投入資源。對於成功開發的成果，透過專利權的申請來保護本公司之智慧財產權。

本公司 114 年度主要研發工作於各事業處均有具體成果展現，熱交換器事業處完成大型雙機不同通道設計之熱交換器開發，並成功推進鐵基鋅料熱交換器的研發，持續強化產品技術深度與製程能力；燃料電池事業處與客戶共同推展 SOFC（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發電系統、SOEC（水電解製氫）及碳捕捉相關應用，本公司於多項系統整合與關鍵技術中皆扮演重要角色，合作成果持續深化；熱能事業處在決能源效率和散熱難題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憑藉先進的液冷和浸沒式系統散熱產品陸續獲得客戶認證並出貨；氫能事業處與台灣電力、工研院、中央氣象署及學校等合作開發項目，均有相當不錯的成果。

五、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因應 AI 伺服器液冷、先進散熱技術與新能源應用的快速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提升製程能力，並持續投入研發，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技術，滿足客戶對高效率、

高可靠度產品的需求。

2. 深入了解產業應用與客戶需求以開發相對應產品，搶攻利基市場，並積極爭取國外設備大廠及大型代理廠商之配合，擴大經銷據點與銷售面。藉由海外參展及利用社群網路，全力衝刺內外銷市場，提升市佔率，透過經銷商之結盟擴大銷售通路，積極利用網路銷售，建立並提升品牌能見度。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銷售預算數量依據現有客戶需求訂單、市場分析狀況及整體營運產銷計畫報告而產生，期許 115 年度整體營運狀況能持續穩健成長。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提升產品品質、持續擴充生產基地及生產設備。
2. 積極拓展內、外銷市場；尋求國際大廠代工機會，持續強化海外子公司產銷實力。

六、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為達成長期營運成長目標，持續以提升設備產能與人力效率為核心，確保未來出貨需求可獲得充分支援。公司預期未來數年內，熱交換器、燃料電池、AI 散熱與氢能應用等四大產品線之營收皆將呈現顯著成長。因應市場需求與訂單增加，本公司同步啟動中壢工業區及橋頭科學園區之建廠投資計畫，以擴充整體產能。

此外，考量國際政治環境變動與全球供應鏈布局，本公司積極推動台灣與中國以外的第三地設廠策略。目前泰國子公司已正式設立，並於 114 年度完成泰國工業園區土地購置，未來將加速推動廠房建設與投產時程，以提升海外產能配置與市場供應彈性。

熱交換器事業處的研發方向，除持續投入降低成本的全不鏽鋼焊材熱交換器開發外，亦針對 AI 散熱需求推出專用伺服器散熱熱交換器，強化在新興應用領域的布局。同時，並與燃料電池事業處合作，開發適用於燃料電池的大型高鎳合金熱交換器。上述研發投入將有助於擴大熱交換器產品於各產業的應用範疇，提升市場競爭力。

燃料電池事業處與主要客戶 Bloom Energy 長期合作，優化與強化精實生產管理為其重要課題。為提高產能與縮短交期，將持續導入更多半自動化生產製程，以提升生產效率與準確達交能力，同時透過持續改善降低製造成本，強化整體獲利能力。

氢能事業處則以專案經驗為基礎，持續投入天然氣熱裂解產氫固碳設備、金屬熱處理業廢氫回收系統與氫裂解系統等技術開發工作，期望建立可供產業廣泛導入的核心技術，並為事業處帶來中長期之營收成長動能。

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將專注於 AI 資料中心散熱領域，積極投入高效能 Manifold、CDU、Radiator 等產品之設計與開發，並透過取得主要客戶之產品認證，強化市場導入速度。未來將進一步拓展國際大品牌與大型集團客戶市場，深化與全球資料中心及伺服器領導廠商之合作關係，以提升散熱產品於全球市場的滲透率與市占率。

七、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川普再度就任美國總統後，美國大幅調整貿易與氣候政策，包括提高全球關稅及退出國際氣候協定，造成國際政經環境的不確定性升高。在此背景下，全球供應鏈與部分產業受到衝擊，但本公司經初步評估，目前營運影響仍屬有限。

儘管國際氣候政策出現變動，全球減碳與永續趨勢仍持續推進。本公司亦將持續執行 ESG 永續作業，並關注各國政策調整，以確保營運符合國際標準與客戶要求。面對關稅與地緣政治風險，本公司將密切掌握後續發展，並視需要調整供應鏈布局，以維持整體競爭力。

面對關稅與地緣政治風險，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掌握國際情勢變化，並視需要調整供應鏈布局與市場策略，以提升營運彈性並降低外部環境不確定性所帶來的營運風險。

敬祝 所有股東 身心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吳誌雄



總經理

王心五



會計主管

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郁琇及陳文香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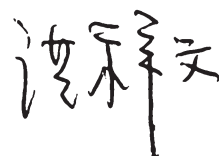
敬請 鑑 核

此致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

審 計 委 員 會

委 員：洪 祥 文



委 員：湯 智 堯



委 員：毛 恩 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36,043,118
加：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453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84,953,96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621,001,534
加：114 年度稅後淨利	829,545,109
減：提列法定公積	(91,450,353)
本期可分配盈餘	1,359,096,290
減：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 4.55520782 元）【註 1、2】	(423,121,543)
期末未分配盈餘	\$935,974,747
附註：	
1. 股東現金股利之配發，以除權除息日流通在外股數實際配發為主	
2. 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14 年度盈餘為優先	

董事長：吳誌雄



總經理：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本公司 114 年給付董事酬金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

(一) 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不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金額授權由董事會在新台幣 100 萬元總額範圍內，自行訂定每人每月給付標準。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酬金之重要評估項目如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本公司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114 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顯示董事會運作效能良好，能有效落實決策品質與內部控制。

(2) 經營績效：參照當年度合併財報之營業收入成長率 64.37%、營業利益成長率 58.34%、稅前純益成長率 39.88%、股東權益報酬率 (ROE) 21.79% 及每股盈餘 (EPS) 9.07 元等指標綜合考量，其中 EPS 以達到年度預算 110% 為目標，毛利率以達到 28% 以上為基準。

(3) 永續績效：參照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與承諾目標，包括低碳製造轉型、碳循環經濟推動、永續供應鏈管理及職業安全衛生績效等達成情形，並納入公司治理評鑑等成果綜合考量。

(4) 長期發展與策略執行績效：就公司中長期發展重點進行評估，包括新事業布局及營收貢獻（含氫能等新事業）、研發創新成果（如專利取得數量）、重大投資計畫執行（如擴廠進度與成本控制）、以及數位轉型與數據決策能力建構等項目。

綜合以上評估事項，本公司 114 年度因營業收入及稅前純益持續成長，EPS 達成預算目標以上，毛利率維持穩健水準，且於新事業布局、研發創新及重大擴廠計畫推動均有具體成果，並持續強化人才梯隊與數位轉型能力，整體經營與永續績效表現良好，致董事績效評核結果較前一年度提升，故董事含兼任員工酬金較上年度適度調整，約占稅後純益 11.09%，具合理關聯性。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集團主要營運個體，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十一。因該子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對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該子公司對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入為關鍵查核事項。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相較民國 113 年度增加約 64%。民國 114 年度來自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有顯著成長，故本會計師將前述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二一。

針對上述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認列，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抽樣核對客戶訂單，並檢視出貨及收款記錄。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制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郁 琇



蘇郁琇

會計師 陳 文 香



陳文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6 日



高力熱處理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負債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八）	\$	683,657	11	\$	1,088,629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2,643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及二八）		10,249	-		14,5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八）		936,292	14		596,697	10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二八及二九）		173,657	3		3,34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八）		2,275	-		16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及二九）		21,563	-		23,333	-
130X	存貨（附註十）		836,663	13		773,924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4,233	1		58,06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51,232</u>	<u>42</u>		<u>2,558,720</u>	<u>4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	-		1,51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二八）		167,523	3		106,62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1,686,915	26		1,232,477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十）		1,844,519	28		1,865,320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4,402	-		9,84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及三十）		-	-		21,312	-
1780	無形資產		10,057	-		5,79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17,277	-		15,55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6,537	1		77,727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5,606	-		22,44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852,836</u>	<u>58</u>		<u>3,358,617</u>	<u>5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604,068</u>	<u>100</u>		<u>\$ 5,917,33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	850,000	13	\$	905,000	1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33,106	-		30,838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八）		971	-		1,32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八）		444,513	7		251,21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及二九）		5,901	-		5,29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370,649	6		347,945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87,808	1		81,536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八）		212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3,043	-		4,41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十六及二八）		323,684	5		53,45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630	-		11,46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132,517</u>	<u>32</u>		<u>1,692,486</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及二八）		-	-		467,047	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八及三十）		223,645	4		268,156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八）		1,290	-		44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72,264	1		46,34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1,428	-		5,493	-
2645	存入保證金		93	-		36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98,720</u>	<u>5</u>		<u>787,843</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2,431,237</u>	<u>37</u>		<u>2,480,329</u>	<u>42</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924,829	14		914,647	15
3200	資本公積		1,457,247	22		1,245,856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8,231	5		278,353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40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50,547	22		956,379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88,778</u>	<u>27</u>		<u>1,240,133</u>	<u>21</u>
	其他權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8,158	2		24,781	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907	-		11,591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20,065</u>	<u>2</u>		<u>36,372</u>	<u>1</u>
3500	庫藏股票	(	118,088)	(2)		-	-
3XXX	權益總計		<u>4,172,831</u>	<u>63</u>		<u>3,437,008</u>	<u>58</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6,604,068</u>	<u>100</u>		<u>\$ 5,917,3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 3,996,024	100	\$ 3,773,0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九）	<u>2,989,054</u>	<u>75</u>	<u>2,652,506</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1,006,970	25	1,120,536	30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7,838)	-	(5,884)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u>5,884</u>	<u>-</u>	<u>5,878</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005,016</u>	<u>25</u>	<u>1,120,530</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93,690	2	123,976	3
6200	管理費用	302,265	8	265,52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7,026	2	113,099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3,354</u>	<u>-</u>	<u>(2,71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86,335</u>	<u>12</u>	<u>499,888</u>	<u>13</u>
6900	營業淨利	<u>518,681</u>	<u>13</u>	<u>620,642</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6,349	-	8,008	-
7010	其他收入	106,800	3	57,86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953)	-	59,489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29,837)	(1)	(\$ 22,471)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63,387	9	19,5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38,746	11	122,462	3
7900	稅前淨利	957,427	24	743,104	2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27,881	3	150,060	4
8200	本年度淨利	829,546	21	593,044	1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	-	7,16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98,168	5	37,990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9,838)	(1)	(9,09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16	-	11,44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8,651	4	47,50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8,197	25	\$ 640,551	17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9.07		\$ 6.56	
9810	稀 釋	\$ 8.93		\$ 6.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增設資本公積金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A1	89,384	\$	893,841	\$	816,351	\$	220,836	\$	-	\$	143	\$	2,703,682	
B1	-	-	-	-	-	-	57,517	(	57,517	-	-	-	-	
B3	-	-	-	-	-	-	-	(	5,401	-	-	-	-	
B5	-	-	-	-	-	-	-	(	357,536	-	-	(	357,536	
C5	-	-	-	204	-	-	-	-	-	-	-	-	204	
D1	-	-	-	-	-	-	-	593,044	-	-	-	-	593,044	
D3	-	-	-	-	-	-	-	5,733	30,326	11,448	-	-	47,507	
D5	-	-	-	-	-	-	-	598,777	30,326	11,448	-	-	640,551	
I1	2,081	-	20,806	429,301	-	-	-	-	-	-	-	-	450,107	
Z1	91,465	914,647	1,245,856	278,353	5,401	956,379	24,781	11,591	-	-	-	-	3,437,008	
B1	-	-	-	59,878	-	(	59,878	-	-	-	-	-	-	
B5	-	-	-	-	-	(	365,859	-	-	-	-	(	365,859	
B17	-	-	-	-	(	5,401	5,401	-	-	-	-	-	-	
D1	-	-	-	-	-	-	829,546	-	-	-	-	-	829,546	
D3	-	-	-	-	-	-	4	158,331	10,316	-	-	-	168,651	
D5	-	-	-	-	-	-	829,550	158,331	10,316	-	-	-	998,197	
L1	-	-	-	-	-	-	-	-	(	118,088	-	-	(	118,088
I1	1,018	10,182	211,391	-	-	-	-	-	-	-	-	-	221,573	
Q1	-	-	-	-	-	-	84,954	(	84,954	-	-	-	-	
Z1	97,483	\$	924,829	\$	1,457,247	\$	338,231	\$	98,158	\$	21,907	(	\$	4,172,8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57,427	\$ 743,10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5,449	141,926
A20200	攤銷費用	5,865	4,6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354	(2,7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2,708)	(12,451)
A20900	財務成本	29,837	22,471
A21200	利息收入	(6,349)	(8,008)
A21300	股利收入	(47)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398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63,387)	(19,57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36	252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4,790	13,326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7,838	5,884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5,884)	(5,87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332	(94)
A31150	應收帳款	(342,971)	(17,42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0,311)	5,085
A31180	其他應收款項	(2,108)	65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70	(23,333)
A31200	存 貨	(77,529)	153,2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168)	(20,978)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3,152)	(3,077)
A32125	合約負債	2,268	(583)
A32130	應付票據	(351)	190
A32150	應付帳款	193,303	150,36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3	9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4,027	15,5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2200	負債準備	\$ 1,061	\$ 6,8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170</u>	<u>(3,22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4,148	1,147,10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u>(21,978)</u>	<u>(8,069)</u>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37,249)</u>	<u>(176,44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4,921</u>	<u>962,59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269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84,087)</u>	<u>(664,667)</u>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 六)	<u>(159,620)</u>	<u>(139,330)</u>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1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u>(7,594)</u>	<u>(8,080)</u>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u>(2,639)</u>	<u>(2,393)</u>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7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6,349</u>	<u>8,00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0,214)</u>	<u>(806,46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u>(55,000)</u>	<u>905,000</u>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7,470	137,11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u>(53,739)</u>	<u>(254,650)</u>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1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u>(270)</u>	<u>-</u>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u>(4,193)</u>	<u>(4,150)</u>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365,859)</u>	<u>(357,536)</u>
C05100	購買庫藏股	<u>(118,088)</u>	<u>-</u>
C09900	行使歸入權	<u>-</u>	<u>20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69,679)</u>	<u>426,12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u>(404,972)</u>	<u>582,259</u>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88,629</u>	<u>506,370</u>
E00200	年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83,657</u>	<u>\$ 1,088,6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相較民國 113 年度增加約 64%。民國 114 年度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有顯著成長，故本會計師將前述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二二。

針對上述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認列，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抽樣核對客戶訂單，並檢視出貨及收款記錄。

其他事項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郁 琇



蘇郁琇

會計師 陳 文 香



陳文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六及二九）	\$ 1,676,895	21		\$ 1,871,305	3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2,643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67,440	1		49,258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九）	10,518	-		14,57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九）	1,803,137	22		807,125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二九）	3,638	-		25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59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853,492	23		1,052,213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2,237	2		61,07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580,159	69		3,855,807	63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	-		1,51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九）	167,523	2		106,624	2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26,976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一）	2,075,346	25		1,965,780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52,024	1		12,85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五及三一）	-	-		21,312	-	
1780	無形資產	15,048	-		9,0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57,770	1		15,55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6,606	2		91,679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25,606	-		22,44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546,899	31		2,246,773	37	
1XXX	資 產 總 計	\$ 8,127,058	100		\$ 6,102,580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850,000	10		\$ 905,000	1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36,626	-		33,447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九）	972	-		1,32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九）	1,527,977	19		360,210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551,104	7		417,484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09,535	3		82,39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38,363	1		6,41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22,196	-		5,01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十七、二九及三一）	323,684	4		53,45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241	-		12,39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74,698	44		1,877,128	31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46,428	1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及二九）	-	-		467,047	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九及三一）	223,645	3		268,156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九）	1,290	-		44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4,317	1		46,34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29,675	-		6,094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93	-		36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75,448	5		788,444	13	
2XXX	負債總計	3,950,146	49		2,665,572	4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924,829	11		914,647	15	
3200	資本公積	1,457,247	18		1,245,856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8,231	4		278,35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40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50,547	18		956,379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88,778	22		1,240,133	20	
	其他權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8,158	1		24,781	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907	-		11,591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20,065	1		36,372	1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118,088)	(1)		-	-	
31XX	歸屬母公司權益	4,172,831	51		3,437,008	5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4,081	-		-	-	
3XXX	權益總計	4,176,912	51		3,437,008	5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8,127,058	100		\$ 6,102,5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 6,580,623	100	\$ 4,003,4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三）	<u>4,781,639</u>	<u>72</u>	<u>2,808,590</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u>1,798,984</u>	<u>28</u>	<u>1,194,850</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59,421	3	139,317	4
6200	管理費用	376,610	6	297,42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8,291	3	113,099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 轉利益）	<u>20,906</u>	<u>-</u>	<u>(1,54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75,228</u>	<u>12</u>	<u>548,293</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1,023,756</u>	<u>16</u>	<u>646,557</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三）				
7100	利息收入	20,392	-	8,562	-
7010	其他收入	23,258	-	58,30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262	-	58,955	2
7050	財務成本	<u>(30,863)</u>	<u>-</u>	<u>(22,471)</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8,049</u>	<u>-</u>	<u>103,352</u>	<u>3</u>
7900	稅前淨利	1,051,805	16	749,909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222,259)</u>	<u>(3)</u>	<u>(156,865)</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附註二三）	<u>829,546</u>	<u>13</u>	<u>593,044</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5 -	\$	7,16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98,168	3	37,990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39,838)	(1)	(9,09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0,316</u>	<u>-</u>	<u>11,44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68,651</u>	<u>2</u>	<u>47,507</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98,197</u>	<u>15</u>	<u>\$ 640,551</u>	<u>1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29,546	13	\$ 593,044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829,546</u>	<u>13</u>	<u>\$ 593,044</u>	<u>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98,197	15	\$ 640,551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998,197</u>	<u>15</u>	<u>\$ 640,551</u>	<u>1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9.07</u>		<u>\$ 6.56</u>	
9810	稀 釋	<u>\$ 8.93</u>		<u>\$ 6.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林越園建築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及附屬機構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89,384	\$ 893,841	本 額	\$ 816,351	保 積	\$ 220,836	留 存	\$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歸 屬 母 公 司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89,384	\$ 893,841		\$ 816,351	\$ 220,836	\$	\$	778,056	\$ 5,545	\$ 143	\$	\$	\$	\$ 2,703,682	\$	\$ 2,703,682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57,517	-	(57,517)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401	(5,401)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357,536)	-	-	-	-	(357,536)	-	(357,536)	-	(357,536)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行使歸入權	-	-	-	204	-	-	-	-	-	-	-	-	-	204	-	204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	-	593,044	-	-	-	-	-	593,044	-	593,044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5,733	-	11,448	-	-	-	47,507	-	47,507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98,777	-	11,448	-	-	-	640,551	-	640,551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081	20,806	429,301	-	-	-	-	-	-	-	-	-	-	450,107	-	450,10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91,465	914,647	1,245,856	5,401	278,353	5,401	956,379	24,781	-	11,591	-	-	-	3,437,008	-	3,437,008
B1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59,878	-	(59,878)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365,859)	-	-	-	-	(365,859)	-	(365,859)	-	(365,859)
B17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5,401)	5,401	-	-	-	-	-	-	-	-	-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	829,546	-	-	-	-	-	-	829,546	-	829,546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	-	10,316	-	-	-	168,651	-	168,651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29,550	-	10,316	-	-	-	998,197	-	998,197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	-	-	-	-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018	10,182	211,391	-	-	-	-	-	-	-	-	(118,088)	-	(118,088)	-	(118,088)
O1	子公司發放員工認股權 (附註二六)	-	-	-	-	-	-	-	-	-	-	-	-	-	221,573	-	221,57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	-	-	84,954	-	-	-	-	-	-	4,081	4,081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92,483	924,829	1,457,247	5,401	338,231	5,401	1,450,547	98,158	-	21,907	-	(118,088)	-	4,172,831	4,081	4,176,9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051,805	\$ 749,90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4,518	151,038
A20200	攤銷費用	10,059	7,90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0,906	(1,54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2,708)	(12,451)
A20900	財務成本	30,863	22,471
A21200	利息收入	(20,392)	(8,562)
A21300	股利收入	(47)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081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798	904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46,965	13,32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075	(94)
A31150	應收帳款	(1,016,963)	(22,80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590	568
A31200	存 貨	(848,244)	169,12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2,132)	(4,786)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3,152)	(3,077)
A32125	合約負債	49,607	(5,281)
A32130	應付票據	(350)	190
A32150	應付帳款	1,167,767	155,6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60,566	16,896
A32200	負債準備	32,801	6,8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50	(3,3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70,248	1,232,8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005)	(8,0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9,354)	(183,5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7,889	1,041,283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7,269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53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 七)	(313,044)	(190,2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1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001)	(2,39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178)	(8,08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17)	(2,47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7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0,392	8,5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8,861)	(194,6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 (減少) 增加	(55,000)	90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7,470	137,11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3,739)	(254,65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1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27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384)	(4,15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5,859)	(357,536)
C05100	購買庫藏股	(118,088)	-
C09900	行使歸入權	-	20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 (出) 入	(578,870)	426,12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32	7,59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 (減少) 增加	(194,410)	1,280,36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71,305	590,93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76,895	\$ 1,871,3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改對照表

修 訂 後 條 文	修 訂 前 條 文	說 明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 <u>五至十一人</u> ， <u>董事人數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u> ，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	為強化公司治理及未來發展需要
第二十條之一： 董事執行職務，不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金額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二十條之一： 董事執行職務，不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金額授權由董事會在新台幣100萬元總額範圍內，自行訂定每人每月給付標準。	為強化公司治理及未來發展需要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十月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u>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u>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十月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